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107年度全國青少年學生聯賽(第四場)

保齡球錦標賽比賽簡章

經教育部體育署107年11月15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1070040093號函備查辦理

一、宗 旨:為挖掘優秀學生球員,作為本會儲訓選手,特舉辦全國青少年學 生盃保齡球錦標賽。

二、主辦單位: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。

三、協辦單位:各縣、市體育會保齡球委員會、亞運保齡球館。

四、比賽日期:107年12月14日(星期五)。

五、比賽地點:中壢(亞運保齡球館)。

地址:中壢區仁美90-93號 電話:(03)4658722

六、參賽資格與分組:

(一)民國79年12月14日(含)以後出生者之在學學生。

(二)國中男、女子組。

(三)高中男、女子組。

(四)大專男、女子組(含大專以上之在學學生)。

- ※曾當選亞洲青年保齡球錦標賽、世界青年保齡球錦標賽、任何成人賽事之國家 代表隊或參加過全國運動會之選手皆不得參賽。
- ※如各組別人數各不足10名,將合併為一組,所有獎項及獎勵也以一組頒發「(如國、高中男一組)(高中、大專男一組);(如國、高中女一組)(高中、大專女一組)併組時較低組別每人每局加5分」。
- 七、比賽項目:採個人組4局、雙人組8局總分制(每位參賽者報名均可參加個人 及雙人組賽事)、全項及盟主。
- 八、比賽規則:本比賽採用世界保齡球總會(World Bowling) 2018年最新規則實施之。

九、報名方式: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網站報名。※恕不接受現場報名

報名網址: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23f0785be91c5325738



- 十、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07年12月09日(星期日)截止。(請儘早完成報名以利 秩序冊製作)
- 十一、競賽代辦費:每人新臺幣<mark>捌佰</mark>元整(現場繳交)。如未參賽,所繳費用於扣除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支出後退還餘款。報名資料本會僅使用於本次比賽相關事務。
- 十二、報到時間:107年12月14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9時30分前完成報到。

十三、比賽時間:

個人賽:12月14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(4局)。

雙人賽:12月14日(星期五)下午1點(每人各4局)。

盟主階梯挑戰賽:12月14日(星期五)下午4點。

十四、獎 勵:

- (一)男、女各項前三名均頒發獎狀。
- (二)各組男、女盟主獲頒高級保齡球乙顆。
- (三)如參賽人數超過95人,將額外頒發各組別個人組(\$800)及雙人組(每人 \$600)第一名獎助學金。

十五、比賽方式:

- (一)個人組:採4局總分制(直接排名)。
- (二)雙人組:採每人4局共8局總分(直接排名)。
- (三)全項:取個人4局+雙人4局總分排名。
- (四)盟主:各組資格賽第一階段4.5.6名之選手比賽一局,得分最高之選手取得第二階段挑戰排名,第二階段2.3.4名選手,以一局決勝負,得分最高之選手獲第三階段挑戰賽資格,第三階段1.2名選手比賽一局,如排名第1之選手獲勝則為冠軍,否則加賽一局,以該局成績定勝負。

十六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比賽服裝之規定:
 - 男女球員一律不准穿著短褲(女性可)、牛仔褲、腰圍或褲管有鬆緊帶 之長褲及將襪子外穿在褲管上。
 - 2. 女性球員可穿著半長褲、長褲及褲裙。
 - 3. 所有參賽男、女球員穿著之保齡球服裝以莊重舒適為原則(圓領T或 POLO杉)。
 - 4. 前列各項為本會訂定,並依據世界保齡球總會(World Bowling)之規範執行,不合規定者,不得參賽。
- (二)賽前請向所屬縣、市保齡球委員會檢查所使用之保齡球,並請攜帶驗球 卡備查。
- (三)執行委員會為本大會最終裁判單位,球員必須服從裁判裁決。
- (四)球局進行時不得改變球體表面,如需改變球體表面得在局與局之間,且 必須離開競賽區。違反規定者,該局以0分計算。
- 十七、本競賽規程呈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辦理,修正時亦同。
- *請攜帶學生證及身分證件以供資格查核,如報名表資料不齊全者請當場填寫。